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62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2號
承辦人：張溫妮
電話：049-2222121#19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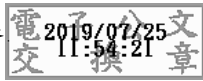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南投縣埔里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稅房字第10801670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南投縣簡化評定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作業要點實施
注意事項」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七月一日停止適用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政府稅務局、南投縣政府稅務局埔里分局、南投縣
政府稅務局竹山分局

副本：本府新聞及行政處



財政課 收文:108/07/25



1080020391

無附件